

項)，無一專屬資優教育類與特殊群體類。顯示就特殊教育公平性而言，大家最關心的還是身心障礙學生是否受到公平、公正的對待。

## (二) 建議

### 1. 未來研究的建議

(1) 根據特殊教育公平指標，檢視我國當前特殊需求學生適性教育實施狀況，並提出改進的建議。

(2) 根據特殊教育公平指標，檢視資賦優異學生與身心障礙學生的教育公平性問題，並提出改進的建議。

(3) 根據特殊教育公平指標，檢視特殊群體學生（包括原住民族、新移民、社經地位不利等）的特殊教育機會落差現象，並提出改進的建議。

(4) 根據特殊教育公平指標，評析特殊教育中的申訴案件及特殊案例，建立我國特殊教育公平性指標判準案例。

### 2. 對現行或未來教育政策之建議

(1) 根據特殊教育公平指標，檢視現行特殊教育教師職前培育及在職進修課程，並作必要的修訂。

(2) 特別關注身心障礙學生是否受到公平、公正的對待，並採取積極有效的保障措施。

(3) 注意特殊群體學生（包括原住民族、新移民、社經地位不利等）的特殊教育機會落差現象，並提出因應的對策。

(4) 注意教師素質對特殊教育公平性的影響，有效處理不適任教師問題，以免傷害特殊需求學生的人權和受教權。

(5) 透過積極性的差別待遇，適應特殊需求學生的個別差異，達到因材施教、人盡其才的目的。

## 參考文獻

- 大前研一著，劉錦秀、江裕真譯(2006)。M型社會。臺北市：商周。
- 行政院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(1996)。教育改革總諮議報告書。臺北：編者。
- 吳武典(1997a)。從特殊兒童的教育安置談特殊教育的發展。中國特殊教育，15，15-21。
- 吳武典(1997b)。教育改革與資優教育。資優教育季刊，63，1-7。
- 吳武典(1998)。教育改革與特殊教育。教育資料集刊，23，197-220。
- 吳武典(2004)。特殊教育的基本原理。載於何英奇主編：心理與特殊教育新論(193-220頁)。臺北：心理出版社。
- 吳武典(2006)。特殊教育教師專業標準。載於吳清基、黃乃熒等：各師資類科教師專業標準之研究(196-240頁)。臺北：中華民國師範教育學會。
- 吳清基、黃乃熒、吳武典、李大偉、周淑卿、林育瑋、高新建、黃譯瑩(2006)。